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Ga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3)

自願性公告 有關重慶燃氣控股股東重整的更新

本公告乃由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的公告（「二零二一年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華潤燃氣中國分別與華潤渝康及華潤資產訂立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於買賣協議完成後，本公司於重慶燃氣註冊資本中擁有合共約39.17%的權益。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的公告（「二零二三年公告」，連同二零二一年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法院裁定重慶能源（重慶燃氣當時的控股股東）重整。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重慶能源重整的更新

誠如二零二三年公告所披露，重慶能源（重慶燃氣當時的控股股東）受限於重整計劃。因此，重慶能源持有的重慶燃氣註冊資本中的全部股份將用於通過向債權人轉讓該等股份的方式抵償相應債權人的債務。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本公司獲告知重慶能源持有的重慶燃氣註冊資本中的全部645,420,000股股份（約佔重慶燃氣註冊資本41.07%）的司法劃扣過戶登記手續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

重慶燃氣的股權結構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透過華潤燃氣（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及華潤燃氣中國（均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重慶燃氣註冊資本中的合共615,589,330股股份（約佔重慶燃氣註冊資本39.17%）。

於司法劃扣過戶完成後，重慶能源不再於重慶燃氣的股份中擁有權益，且不再為重慶燃氣的控股股東。因此，本公司(透過華潤燃氣(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及華潤燃氣中國的持股)已成為重慶燃氣的控股股東。

因此，重慶燃氣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起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重慶燃氣的財務業績其後將併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有關重慶燃氣重整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及其他股東資料，請參閱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重慶燃氣(股票代碼：600917)的相關公告。

承董事會命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於上述變動後，本公司的董事為執行董事楊平先生及葛彬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傳棟先生、王高強先生、劉曉勇先生、劉堅先生及何友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得勝先生、俞漢度先生、楊玉川先生及胡曉勇先生。

* 僅供識別